附件1

甘肃省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

主要业务办理流程

依据《甘肃省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工作方案（试行）》，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流程。包括“信息告知、业务申报、业务受理、数据推送、办理反馈”等环节。

一、信息告知

（一）全省各级人社行政部门提前3个月提取符合提前退休人员基础信息反馈参保单位，预审档案资料，核实提前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全省各级社保经办机构提前3个月提取拟退休人员基础信息反馈参保单位（个人），预审档案资料，核实退休人员基本信息。

（二）全省各级人社部门通过短信平台向参保单位（个人发送提示短信，提醒参保单位（个人）及时在“甘肃政务服务网/甘快办APP高效办成一件事专栏”申报办理退休相关事项。企业职工退休待遇领取资格认定采取参保单位、参保人员承诺制与审核档案相结合的办法，对提前退休、视同缴费年限认定等事项各级人社行政部门和社保经办机构应线下提前核查档案资料。

二、业务申报

**（一）线上申报：**参保单位（个人）收到人社部门提示短信后，应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当月内，通过“甘肃政务服务网/甘快办APP高效办成一件事专栏”申请退休，并同步申办“联办事项”。参保单位（个人）登录网站后填报《甘肃省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办理登记表》（以下简称《登记表》），选择联办事项后系统跳转至正常退休或提前退休事项，上传要件资料。

**（二）线下申报：**参保单位（个人）收到人社部门提示短信后，应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当月内向各级政务服务大厅“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提交退休申请，并同步申办“联办事项”。在工作人员指导下填写《登记表》，并按规定申报要件资料。

三、业务受理

各级人社行政部门和社保经办机构收到参保单位（个人）填报的《登记表》后，按业务经办权限受理业务，为符合按月领取养老金条件的参保人员，及时办理退休待遇资格认定及养老金计发业务。

四、数据推送

人社部门及时将已办理的退休人员相关数据信息推送至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由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将退休人员信息推送至联办部门。

五、办理反馈

各联办事项责任部门收到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退休人员数据信息后，按规定办理。线上办理进度及结果实时反馈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并通过“甘肃政务服务网/甘快办APP高效办成一件事专栏”反馈申请单位（个人）；线下办理的由各联办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反馈申请单位（个人）。